

麻阳苗族自治县关于注销部分行政执法证件的公告

根据《湖南省行政执法人员和行政执法辅助人员管理办法》规定，因行政执法人员退休，需注销行政执法证，现将注销人员公告如下：

序号	单位	姓名	行政执法号
1	麻阳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	邓长龙	18130919032
2	麻阳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	刘喜桃	18130919023
3	麻阳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	滕召喜	18130919014
4	麻阳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	张先琪	18130919002
5	麻阳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	朱朝霞	18130999058
6	麻阳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陈彦	18130916020
7	麻阳苗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	周喜友	18130924020
8	麻阳苗族自治县林业局	张军	18130954020
9	麻阳苗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张祖刚	18130930008
10	麻阳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	罗巧辉	18130914024
11	麻阳苗族自治县医疗保障局	吕咏梅	18130935012
12	麻阳苗族自治县医疗保障局	滕召玉	18130935021
13	麻阳苗族自治县医疗保障局	刘珊	18130935009
14	麻阳苗族自治县医疗保障局	滕霞	18130935022

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，被注销的执法证即失效，相关人员不得从事行政执法工作。

特此公告

麻阳苗族自治县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办公室

2025年12月4日

